



22

日佔時期 (1941 - 1945) 的香港生活

1941年12月25日被稱為「黑色聖誕」，港督楊慕琦 (Mark A. Young, 1886-1974) 向日軍投降後，香港正式淪陷。日佔政府全面控制香港，政局由軍政廳最高長官酒井隆及新見政一把持，1942年2月開始由磯谷廉介成為第一任「香督」，而田中久一則在1945年成為第二任「香督」<sup>1</sup>。

本文將以：〈香港九龍新界各區區政所一覽表〉、《公示 (第十二號)》、軍票、糧票等文物，闡述日佔三年零八個月的艱難歲月。

## 全面日本化

### 分區管治

日佔政府在1942年開始將香港的地名、街道及建築改為日式名稱。又實行分區制，將香港島分成十二區、九龍分成九區、新界分成七區，以華人區長管理——實行「以華制華」，拉攏華人為己效力，免去麻煩。

### 甚麼是區長？

〈香港九龍新界各區區政所一覽表〉，記錄了每區的區長名稱、區政所地址及電話號數 (號碼)。區長的職能是管理地區事務，反映市民所需，分配物資、記錄人口及處理香港華人的事務<sup>2</sup>。香港有十二個區長主管，這個數字正正呼應香港島的分區數目。

<sup>1</sup> 高木健一等 (編)，吳輝 (譯)：《香港軍票與戰後補償》 (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1995)，頁23-29

<sup>2</sup> 唐卓敏：《淒風苦雨：從文物看日佔香港》 (香港：中華書局 (香港) 有限公司，2015)，頁108

港		香		九龍		地區	
區政所名稱	區長姓名	區政所地址	電話號數	區政所名稱	區長姓名	區政所地址	
赤柱區政所	李頌清	赤柱大街一八號		元香區政所	溫少甫	香港島一五五號	
筲箕灣區政所	曾壽超	東大街一六三號	二六〇一七	銅鑼灣區政所	郭顯宏	電器道四十四號	二四二〇一〇六七三
鵝頸區政所	吳文澤	景光街東華義學	二四二〇一〇六七三	灣仔區政所	何德光	禮敦山道三十七號	三三二二二
灣仔區政所	何日湖	莊士敦道貝夫人健康院	二四〇八二	石塘咀區政所	孫廣權	西昭通四百二十四號	二四〇二三
山王台區政所	簡文	卑路乍街舊衛生分局	二四〇二三	西營盤區政所	李啓新	西昭通 (即舊輔道西) 一三三號	二四五〇三
上環區政所	邵蔚明	文咸西街二十六號	二〇三一一	中環區政所	冼秉熹	必打街渣甸行二樓	二〇二六〇
西營盤區政所	李啓新	西昭通 (即舊輔道西) 一三三號	二四五〇三	上環區政所	邵蔚明	文咸西街二十六號	二〇三一一
石塘咀區政所	孫廣權	西昭通四百二十四號	二四〇二三	中環區政所	冼秉熹	必打街渣甸行二樓	二〇二六〇

至關於港九各區區政所所在地茲并表列於後以供查閱

香港九龍新界各區區政所一覽表  
(重繪圖，圖片來源：唐卓敏：《淒風苦雨：從文物看日佔香港》 (香港：中華書局 (香港) 有限公司，2015) )

香港島十二區	原地名	新立區名
	中環	中區
	上環	西區
	西營盤	水城區
	石塘咀	藏前區
	堅尼地城	山王區
	灣仔	東區
	鵝頸	春日區
	跑馬地	青葉區
	銅鑼灣	銅鑼灣區
	筲箕灣、北角	筲箕灣區
	香港仔、薄扶林	元港區
	赤柱	赤柱區

	原地名	新立區名
九龍九區	尖沙咀	湊區
	紅磡	山下區
	油麻地	香取區
	旺角	大角區
	深水埗	青山區
	九龍塘	鹿島區
	九龍城	元區
	東九龍	啟德區
	荃灣	荃灣區

	原地名	新立區名
新界七區	沙田	沙田區
	大埔	大埔區
	上水及粉嶺	上水區
	新界北	新田區
	沙頭角	沙頭角區
	元朗及屯門	元朗區
	西貢	西貢區 <sup>3</sup>

### 日佔的分區安排反映了甚麼？

從上表可見，香港島分成十二區、九龍分成九區，而新界則分為七區。區域的劃分安排或反映日佔政府對地方的重視程度。此時新界尚未發展，香港的人口主要集中在港島及九龍，故港九的分區數目遠高於新界。

另外，區名的日化程度也呼應上文提出日本佔領政府對港九的重視程度高於新界。相比前兩者，新界的區名更改較少，除新界北改為新田區，將兩分區合併為一個以外，基本上都是原地名後綴「區」。關於日化的主題下文將進行具體分析，此處略過。

### 甚麼是《公示(第十二號)》？

《公示(第十二號)》是第一任香督磯谷廉介於昭和十七年(1942年)發布有關香港地名及街名變更的告示。其清晰羅列了原本街名、街道所在地及新名稱。最左邊印有時間及香港佔領地總督磯谷廉介署名。

以下將抽取部分作討論：

街道原名	新立街名
皇后大道西	西明治通
皇后大道中	中明治通
皇后大道東 <sup>4</sup>	東明治通
德輔道西	西昭和通
德輔道中	東昭和通
般含道 <sup>5</sup>	西大正通
堅道 <sup>6</sup>	中大正通
堅尼地道	東大正通

<sup>3</sup> 西貢區於1943年7月20日開始納入九龍區內。參考資料：〈香港日治時期行政區劃〉，網址：<https://dictionnaire.sensagent.leparisien.fr/%E9%A6%99%E6%B8%AF%E6%97%A5%E6%B2%BB%E6%99%82%E6%9C%9F%E8%A1%8C%E6%94%BF%E5%8D%80%E5%8A%83/zh-zh/>，瀏覽日期：2024年5月7日。

<sup>4</sup> 皇后大道東為現皇后大道東和金鐘道

<sup>5</sup> 般含道為現般咸道

<sup>6</sup> 堅道為現上亞厘畢道

## 更改的地名有何特色？

香港地名大多是以英國皇室人員的頭銜或名字命名，比如皇后大道和維多利亞港是用來紀念維多利亞女王。然而，在日佔時期，港九的地名卻極力去英化，採用非常日式名字。日文的「通」大體相等與漢字的「道」，所以日佔政府就用方位加上天皇的稱號（年號），再附上「通」來重新命名街道。此可見上表提及的明治通、昭和通及大正通，分別是以明治、昭和和大正天皇為名。

日佔政府將街道名稱改得面目全非，是要從根本同化港人，將日化訊息潛移默化植入港人腦中。下文將以更具體的日佔文物講述香港人在三年零八個月的艱難生活。

## 日 佔時期的經濟措施

軍票和糧票兩種材料可以幫助我們認識日佔時期的經濟措施。

### 甚麼是軍票？



一元軍票（圖片來源：香港歷史博物館）

五元軍票（圖片來源：香港歷史博物館）

「軍票」為軍用手票的簡稱，顧名思義是紙本鈔票。二次世界大戰時期，日本強制所有佔領地區以軍票為法定貨幣。因此自1941年12月26日至1945年8月15日，香港被佔領的三年零八個月期間，市民被迫兌換軍票。

## 軍票是怎樣的？

軍票上印有幣值，四周為對稱的花紋，不同的幣值有相應的動物和人像。

顏色：茶色、淡紅色、青綠色、墨藍色為主色調

面值：一元、五元、拾元、五十元及百元

樣式：一元印有日本名人武內大臣（武內宿禰）的肖像、五元及十元印有和氣清麻呂的肖像，而一百元則為聖德太子的肖像<sup>7</sup>。

## 軍票如何幫助我們認識歷史？

軍票是日佔時期的法定貨幣，貨幣上通常印有最具代表性的人物或圖像。不同面值的軍票分別印上日本不同時期的名人：武內宿禰、和氣清麻呂及聖德太子。

武內宿禰為飛鳥時期的政治家，傳奇人物，象徵忠誠的政客。仲哀天皇駕崩後，武內宿禰臨危受命擁立應神天皇即位，更輔助神功皇后平亂，鞏固了天皇的皇位<sup>8</sup>。日本人將武內宿禰尊為神，祭祀於神社之中。

和氣清麻呂是奈良末期至平安時代初期的貴族，光仁天皇時期協助遷都平安京，並於水利建設中功勞顯著<sup>9</sup>。死後獲得孝明天皇及明治天皇追封。

聖德太子是飛鳥時代的皇族。592年，蘇我家族推舉日本第一位女天皇推古天皇，又立聖德太子為皇太子，開始攝政。任內開啟日本遣隋唐使的傳統，將中國制度引進日本<sup>10</sup>，提倡尊皇思想，令日本開始中央集權。

三位日本名人的共同特徵就是鞏固皇權，是忠臣的代表。由此看來，軍票印有三人的頭像，其實是折射出日本軍國主義的思想，一種極端的民族主義：軍士必須無條件服從天皇的命令，從各方面壯大民族，即使暴力侵略其他國家的領土也在所不惜。

<sup>7</sup> 唐卓敏：《凄風苦雨：從文物看日佔香港》，頁177-179

<sup>8</sup> Lancashire, Terence. "Izumo Kagura, Iwami Kagura, and National Intersections: Ritual, Propaganda, Tourist Attraction." *Asian Ethnology* 76, no. 2 (2017), p.320

<sup>9</sup> 衛志孝：〈世界各類加貼幣、加印幣、改值幣和郵改幣簡介〉，《中國錢幣》，2013年01期，頁54

<sup>10</sup> 馬雲超：〈五行德運與冠位制度——冠位十二階次序問題新探〉，《史林》，2015年06期，頁41-46、216-217

## 軍票引申了甚麼問題？

1941年香港淪陷後，日軍即以軍票作為貨幣，規定港幣和軍票的兌換率為1：2。1942年7月，日軍又將軍票面值貶至1：4<sup>11</sup>。軍票貶值極為迅速，因此市民獲得後便立即換取實物<sup>12</sup>。

1943年6月起，日軍更硬性規定軍票為香港唯一合法的交易所媒介，其他貨幣，包括港幣皆禁止使用，如市民私藏便屬違法<sup>13</sup>。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港幣恢復成為香港法定貨幣。因為日軍發行軍票與日本貨幣並不一樣，而且沒有為軍票發行準備金<sup>14</sup>，所以當市民追討高達19多億圓的軍票賠償時，日本政府拒絕負責。這些軍票不能兌換，只能淪為廢紙<sup>15</sup>。

## 糧票

### 甚麼是糧票？

糧票是一張換取食物的票根。日佔時期糧食短缺，日軍實行配給制，下令香港市民需憑票換取食物。

### 糧票是怎樣的？

糧票會列出可以兌換食物的名稱，有米、油、麵粉、鹽、糖類，某些糧票也可兌換燃料。日佔政府規定，港人每人每日只可分得米六兩四錢（後更減至四兩六錢）及少量的鹽、糖等食糧<sup>16</sup>。

糧票有正反兩面，不同地區有不同的式樣。

## 1. 西區購米票

### 米票正面

最左邊印有「香港占領地總督部購米票第（十一）月分配給店名」，蓋印「乍畏街一二二號西區配給所」

米票的中間為個人資料，地址先行：「西區XXXX街2番3樓」。開新行印「氏名」，即姓名，軍票上填寫了「馮玉」家族，再印上「貳」，即代表該家庭有兩人。兩個「名」項，應填寫家族成員的名稱，此處留空。

第三行「第2312號原票每次購米x斤」、「x圓x錢」，分別顯示馮玉的購米編號，允許購買的數量及所需的價錢。

最後一行印上米票發行所「香港地區西區區役所」、世帶主「本人」，標明米票的發行地及戶主姓名。此票寫上本人應是指「馮玉」親自去取。

### 米票背面

注意：

- (1) 此票足用壹月每月分六次發賣米糧居民可持購米票到指定米商領取
- (2) 此票發給時不另收費但不得持此票轉賣別家
- (3) 持有本普通購米票者不得往領特別購米票
- (4) 購米量不分成人或兒童每人每日以0.4斤
- (5) 超過本購米票所規定之期間限者則作為無效



西區普通購米票  
(圖片來源：唐卓敏醫生提供)

<sup>11</sup> 高木健一等(編)，吳輝(譯)：《香港軍票與戰後補償》，頁47

<sup>12</sup> 蔣九如、徐心希：〈香港貨幣史概說〉，《中國錢幣》，1997年02期，頁33-34

<sup>13</sup> 同上註

<sup>14</sup> 同上註

<sup>15</sup> 同上註及唐卓敏：《淒風苦雨：從文物看日佔香港》，頁174

<sup>16</sup> 六兩四錢約為320克，四兩六錢則約為240克；蔣九如、徐心希：〈香港貨幣史概說〉，頁33-34

## 2. 港九普通購米票



港九普通購米票正面  
(圖片來源：唐卓敏醫生提供)

最右邊為十張購米票的票據，抬頭橫書「香港占領地總督部普通購米票」

從右至左直書：次數（第X次）、購米日期、X月X日、共（2½）斤、計軍票、（0）元（75）錢，第（0474）號

第一行從下數上為第一至第五次的購米記錄，而第二行從下數上則為第六至第十次。第一張是最先購買的時間，購米時間為二月二日，隨後每次兌換的間隔為三天：為二月五日、八日、十一日、十四日、十七日、廿日、廿三日、廿六日，最後一張購米票的時間是三月一日。

港九普通購米票、第（十二）期須在（金巴倫道卅二号裕興X合記）購買（鹿島）區、（鹿島通）街（248）番階  
第二行為持票人的個人資料：姓氏（黃桂）家族（式）名

（0474）號憑票每次買米（2½）斤、計軍票（0）元（75）錢

米票發行所、（九龍地區鹿島區區役所）、發票負責人、（圓印「光」）

### 米票背面

有注意事項五點，除了第一點以外，其餘內容與西區購米票背面之注意事項相同。此票足用壹月每月分拾次發賣米糧，居民可持購米票到指定米商領取，而注意事項下有「食用油配給表」及「砂糖配給表」，印有「日」、「第X次」。本票並未填上任何資料，由此推斷戶主「黃桂」或未曾換領相關物資，或為其他原因。

十個內容相同的表格及記錄換領人的個人及家庭資料：首行有「街名」、「門牌」、「樓次」、「氏名」及「人數」，次行留空，並未填寫，應該是因為換米票的正面已經填寫妥當，故省略之。

## 我們應如何解讀購米票？

日化特色見於兩張米票中。

首先，兩張米票是套用日本地名的格式。在第一張米票所指的「西區」即上環，而第二張中的「鹿島區」即為九龍塘。「番」和「階」也是日文的地址表達方式，前者是街區符號，相等於號；後者則為層數。兩張米票共有三個地址，以「馮玉」為例，他住在「西區XXXX街2番3樓」，翻譯過來便是上環XXXX街二號三樓，而「港九普通購米票」中指定的售米商「裕興X合記」是位於「金巴倫道卅二號」，即九龍塘金巴倫道卅二號，「黃桂」的住址是「鹿島區鹿島通街248番」，便是九龍塘太子道248號，因為沒有填上「階」，故推斷「黃桂」是住在最底層，或其為整棟樓的業主。

除此之外，「氏名」、「円」及「世帶主」等都是日本用字。「氏名」為漢字的姓名，「円」為日文錢幣單位，沿用至今。「世帶主」翻譯過來是戶主的意思，西區購米票顯示「世帶主」為本人，即代表「黃桂」是一家之主，代表家人領米。

## 糧票如何反映歷史？

兩款購米票不約而同出現「香港占領地總督部普通購米票」的字眼，表示日軍僅視香港為佔領地，不會對此加以發展。故此日本軍政府就從各方面控制港人的物資，低下階層只能購買普通糧票。

## 嚴格限制

上文所選的「西區」和「鹿島區」的普通購米票式樣不同，前者只可以換米，後者還包括油和糖的換領。此或反映每區有指定的款式，以作區分和避免混用。

「西區購米票」背面的注意事項有五點，第（1）「此票足用壹月每月分六次發賣米糧居民可持購米票到指定米商領取」，標明每個月必須按指定次數到指定地點換米；第（2）「此票發給時不另收費但不得持此票轉賣別家」，規定米票不能交易；第（3）「持有本普通購米票者不得往領特別購米票」，指出不能同時持有「普通購米票」和「特別購米票」，限定換取數量；第（4）「購米量不分成人或兒童每人每日以0.4斤」，列明每日購米上限，以免超購；第（5）「超過本購米票所規定之期限者則作為無效」，列出須在規定時間取米，否則米票作廢。

港九普通購米票同樣亦能見到日佔時期對糧食的嚴格控制。上文顯示從二月初至三月初合共十次的換米記錄，每次換領的間隔為三日。除日期有變，其他資料如出一轍：換米量為2½斤，所需75錢。

## 緊密監視

每張換米票由每區的區役所發行，標有票號，即每人擁有的軍票票號為獨一無二。馮玉的西區購米票為例，他的票號為第2312號，而黃桂的港九普通購米票則顯示為第0474號。立編號可方便日軍收集個人資料，記錄每戶的人數及住址。1942年開始物資配給制，香港市民只好遵循安排換取米糧，故被迫向日軍登記資料。不僅如此，港人更須到指定換領商、在指定時間換領指定的份額。眾多指定因素，反映日軍的格式化管理，牢牢掌握每個人的行蹤，香港人失去基本的人身自由。

## 糧食配給制度衍生了甚麼問題？

限制糧食供應，令市民得不到合理份量的糧食分配。兩款糧票顯示每次可換取0.4斤的米，大小齊一。這個數量對成年人是不足的，所以惟有忍受飢餓，長遠影響健康，導致營養不良。自1943年起，日軍連番失利，導致軍票貶值，糧食配給更見短缺<sup>17</sup>。市民因食物不足，只好以樹葉、樹根充飢，甚至出現「人食人」的社會慘況<sup>18</sup>。

<sup>17</sup> 唐卓敏：《淒風苦雨：從文物看日佔香港》，頁140

<sup>18</sup> 同上註

## 小結

軍票、糧票均為紙票，印刷所用的成本低，所須時間亦遠比鑄造硬幣短。在太平洋戰爭進行期間，日本必須要「以戰養戰」，故在佔領的地區推出新的貨幣、設定一套資源供給制度，目的便是盡量節省資源，將資金投放於戰場上。戰時的生活本來就艱苦，隨著日本在戰爭中節節敗退，軍政府更收緊民間資源，香港市民的日子就變得百上加斤。戰後軍票和糧票成為廢紙，港人無法取回自己一生的積蓄，是淪陷之後的又一悲劇。

## 總結

上文透過介紹三組文物：〈香港九龍新界各區區政所一覽表〉、《公示（第十二號）》、軍票、糧票，闡述了日佔時期港人的艱難生活。它們均向我們揭示了這三年零八個月期間，日佔政府極力推行日化、控制資源、限制自由的一面，可見香港市民缺乏基本生活需要：吃不飽、穿不暖，生活在壓迫中。